

中華民國廿五年二月二十日

政問週刊

第十二號

民國三十三年十月八日

次目

- 勞資調協之重要及推行 史維煥
德國進兵萊茵河非武裝區域以後 徐公肅
中國應實行生育節制乎 張丕介
極權黨治論 費思江
廣西的學生軍訓 吳自強
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問題 周憲民
調整中日關係之外交的運用 賀仲烈

政問週刊社發行

定價：每期實售洋三分預定全年
五十二期連郵費壹元五角半年八
角國外全年加郵費一元六角香港
澳門加八角郵票十足代洋總發行
所本社代售處各地各大書局

地址：南京東京石鼓路九〇號

電話三二二二八八八

勞資調協之重要及推行

史維煥

一、經濟學者對於勞資關係的各種主張

歐洲各國自十八世紀產業革命發生，昔日家內工業變爲工廠工業，手工業變爲機器工業，社會上遂產生擁有資本或土地之少數有產階級及喪失生產工具專恃勞力以營生之大多數無產階級；其後，產業愈發達，勞資階級間之懸

隔愈甚，其衝突矛盾乃愈大，無產階級之勞動者，經濟上地位雖不利，而因習於工廠生活之結果，人數衆多，團結力漸強，往往與有產階級惹起直接劇烈之鬥爭，而勞資關係愈形成社會上之重要問題。

斯密亞丹、李嘉圖、馬爾薩斯等個人主義的資本主義之學者，主張國家對於經濟上之一切問題，應採自由放任政策，勞資關係，任其自由競爭，資本家及勞動者各本其利己心，必以最利於其自己之條件而締結勞動契約，工資之高低，決於勞動市場上勞力之供需關係，亦如一般商品受供需求律之支配者然，初不待國家之干涉保護，徒勞無益也。

馬克斯、恩格爾、柯次基等共產主義之學者，創勞動價值說，以爲資本來恃其經濟上優越地位，壓迫勞動者，而掠奪其勞力產生之價值，故主張無產階級應共同團結，以革命手段強取政權，由無產階級獨裁專政，廢除私有財產制度，將一切財產收歸國有，永遠消滅勞資階級，使人民立於經濟的平等地位，各盡所能，各取所需，以創造無階級無鬥爭之新社會。

美洲、亞洲、及澳洲諸國，步歐洲後塵，工業勃興，家內的手工業，往往爲機器的工廠工業所淘汰，而日形衰頹，社會上勞資階級之懸隔亦愈甚，其衝突及鬥爭，所在皆有，尤以美國爲最，近年日本之資本主義，加速度進步，勞資問題愈加嚴重，我國經濟落後，然受世界思潮之影響及國際的資本主義之壓迫，亦常發生工潮。

社會主義者對於消滅勞資階級之主張，大體亦同，惟實行方法有緩急強弱之不同，且僅將生產工具收歸社會公有，而是認消費財貨之私有權仍舊保存，與共產主義略異。

耳。

徐摩拉、華格納、布凌他諾等社會改良主義之學者，鑒於勞動者經濟地位之弱劣，如依據自由競爭原則，以與資本家自由綱約，其勢不得不忍受不利益之條件，日陷於悲慘境遇而莫能自拔；然若奮起革命，打倒資產階級，不惟以暴易暴，社會杌隉如故，且現代社會之組織，除勞資階級外，尚有無數中小資產階級，構成社會之中層，不贊成無產階級社會制度之急激變革，無產階級雖欲革命，亦斷難成功，即使偶握政權，因經濟組織不完備，社會的生產技術未發達，亦無由實現共產主義之理想社會。故社會改良主義者，主張維持私有財產制度，而防遏其流弊，由國家立法及社會設施，保護勞動者，限制資本家之壟斷專橫及財產之過度集中，俾勞資調協共謀社會之改良進步。

二、民生主義對於勞資關係之態度

總理創三民主義，以民生主義求人民經濟上之平等；其方法為節制資本，平均地權，並多辦國營事業，建設國家資本，而謀人民衣食住行等物質的生活之充實與舒裕。蓋吾國工商不振，農業衰頹，外受帝國主義之軍事的政治的及經濟的侵略，內受貪官污吏土豪劣紳以及盜匪的剝削

，民生凋敝，餓莩載道，除極少數人以聚斂而得之財產，存放外國銀行，度其優裕生活而外，大多數人民，幾無以謀「人」的生活，全國上下僅有大貧小貧之分而已。今欲發達產業，重蹈歐美資本主義之覆轍固不可，妄步蘇俄共產革命之後塵亦非所宜，故總理昭示吾人以勞資合作之道，從消極方面，節制資本，預防財產集中，以避免造成富豪之獨占壟斷，平均地權，使耕者有其田，並由國家制定勞工法規，保護工人，皆為減少勞資之懸絕也；又從積極方面，建設民生，增加國家資本，而創設國營事業，不僅使人民均獲衣食住行之資料，且國家資本為國民所共有，國家生產為國民所共享，非個人或少數人所得而私，其將來之產，而不爭今日之薄產，平和漸進，徐泯勞資之界限，奠立全國人民經濟上真實平等之基礎，此所以異於資本主義及其共產主義社會主義，亦與社會改良主義不同其趨向。

三、勞資調協之重要

據經濟學者一般之通說，生產之要素有三，曰土地、勞力、資本，而國家法制，社會秩序等不與焉。資本乃過去精神的筋肉的勞力之直接間接所蓄積，土地雖為天然之

賦與，若無勞力資本以開發利用之，亦不能充分發揮其生產之功效，在農業然，在工業礦業亦莫不然；假使勞資乖離，資產家以無利可圖，或利益薄弱，不敢冒險而投資，勞動者以工資低下而不工作，或怠慢工作，其結果利棄於地，物失其用，產業何由振興？

生產結果之生產品，在今日經濟組織之下，以商品的形式，由買賣的交易方式售出，而獲得代價，其所獲之利益，除為擴充生產規模，以一部增加其資本外，其餘則分配於地主者為地租，分配於貸款之資本家者為利息，於工人為工資，於事業之經營者為利潤，勞資合作，則分配適當，各得其所，否則工資過高，資本家及事業家必停止生產或縮小生產規模，若利潤利息等過高，不惟社會一般因物價騰貴之故，受其剝削，即勞動者之生活，亦感莫大影響。

何以故？

勞動者無論在歐美各國，或在吾國，均占全國人口中絕對多數，資本家之生產品，或為農產品或為工業製品，直接間接終將供勞動者及一般人民之消費，今資本家獨得過當之利潤及利息，然而勞動者之工資低落或減少，則其購買力必銳減，無購買力相隨之需要，在私有財產制度之

現代社會，為無效需要，蓋無代價之物質供給，僅空氣陽光及水而已，況都市之自來水，尚須取費乎？勞動者對於商品既存過屠門而大嚼之心，則資本家亦失其最普遍最多數之顧客矣。

此就一般生產分配及消費之理論，說明勞資調協之重要也。

更從吾國現狀言之，歷年戰亂頻仍，天災繼起，盜匪充斥，外侮侵凌，國勢危殆，岌岌不可終日；復當世界經濟恐慌，列強高築關稅壁壘，厲行通貨戰爭，竭力傾銷其廉價過剩之商品，而阻止吾國貨物之輸出；致使吾國金融緊縮，工廠倒閉，商業虧折，農村破產，民族資本之枯竭，直指顧問事耳。其懷野心者，更變本加厲，揚湯止沸，臨以軍威，阻撓統一，誘以經濟合作之美名，而實欲獨占市場，壟斷原料，勢將淪我國於被保護地位而後已，興言及此，能不痛心？當此國家安危存亡所繫，千鈞一髮之秋，全國上下尤宜精誠團結，共赴國難，產業界之勞資雙方，尤應澈底調協，互助合作，同甘苦，共艱危，然後能維繫碩果猶存之少數工業及喘息未定之農業，徐圖另闢途徑，以建設國民經濟。乃事實上有大謬不然者，去秋考察華北工業，目擊多數礦山工廠，受國內外軍事的政治的社會

的及經濟的種種壓迫束縛，幾無以自存；猶時聞廠方責難工人以不體惜時艱，祇以要求增加工資為能事，工人則責難廠方以不謀根本救濟，僅知裁撤工人或減低工資為彌縫，或罷工怠工以要挾，或開除工人以抵制，其甚者，且為赤色思想所麻醉，而誤入歧途，勞資糾紛，風起雲湧，比比皆是，此其現象，與勞資調協之精神，背道而馳，將何以抵制經濟侵略，維持產業，復興農村，而挽救國難哉？

四、勞資調協之推行

居今日而欲減少勞資糾紛，增進勞資調協之精神，以安定產業界之秩序，促進生產之發達，首宜從教育上，或民衆訓練上，喚醒一般人民，——尤其是勞資雙方當事者

，使其認識勞資調協之重要，非雙方合作，不足以挽救危亡；切實改變其互相猜忌互相仇視之變態心理，盡量發揚互助同情之精神；夫然後勞資關係密切，糾紛減少，此為從根本精神上貫澈勞資調協之基本工作，至為重要。

不寧唯是，國家尤應採取保護勞動與獎勵生產之政策，於立法上行政上為種種社會設施及設備，以促進勞資之調協；舉其要者，約有五端：一、健全勞資團體之組織，使工商同業公會及工會，均努力於產業組織，工廠經營管理，及生產技術之改進，以謀生產數量增加，生產品質精良，而不利用其團體為政治的經濟的鬥爭工具。二、改良工廠礦山之設備，於可能範圍內，使工人得衛生上及安全上之保障，不唯增進工人健康，減少其受傷害或死亡之危

練上，使工人對於事業發生興趣與利害關係，明瞭經濟界危險之現狀，而不採取破壞產業之行動；而工人方面，亦應澈底覺悟，時時增進其技能，熱心工作，愛惜工廠設備，不浪費原料，不減退生產量及生產物之品質，則資本家將獎勵愛護之不暇，烏有勞資糾紛之發生？

政問週刊 第一二號

險，且減輕資本家對於工人治療費或撫卹費之支出。三、

獎勵勞動儲蓄，採適當方法，逐漸推行勞動保險制度，使

工人生計安全，無仰事俯畜之困難，自必熱心工作。四、提倡實業建設，予產業經營者以種種便利，而減輕其負擔，使社會遊資，充分利用於生產事業，不供投機之用；並推廣職業介紹，增加工作機會；則勞資各得其所，無業者有職業，已有職業者得安於其業。五、勞資雙方如發生誤解或糾紛，應以調解或仲裁等和平方法解決之，勿濫用閉鎖工廠開除工人或罷工怠工等經濟鬥爭之武器。

德國進兵萊茵河非武裝區域以後

徐公肅

德國進兵萊茵河非武裝區域以後，羅卡諾公約及國聯盟約悉被破壞，德法兩軍，僅隔一河，戒備至為緊張，歐洲局勢，驟臻嚴重，其實國社黨黨軍，在希特勒登台之後，即曾進佔萊茵左岸，事實上羅卡諾公約及國聯盟約第四二、四三兩款之價值，已一度動搖。英法兩國政治學者，亦早預料希特勒於一九三六年中，必將進兵萊茵區域，以恢復德國主權之完整。徒以歐洲國際關係，至為複雜，英法等國雖竭盡力先事預防，而終苦於無法阻止。現在希

勞資調協，在經濟落後，國難嚴重之今日，為吾國抵禦經濟的軍事的帝國主義侵略，及救濟農村建設國民經濟，以復興民族之基本條件之一，應使社會人士及勞資雙方當事者深明其要旨，共體時艱，互助合作；國家或地方政府，尤宜改良公營事業之經營管理，樹立模範，使民營事業倣效推行，發揚光大，促進國民經濟之復興及繁榮，而企求全國人民在經濟上之平等，以達到民生主義之目的。

五、結論

特勒已正式通告羅卡諾公約簽字國即英法意比四國駐德大使，將羅卡諾公約宣告廢棄，並將其軍隊四萬餘人，開入萊茵河非武裝區域，羅卡諾公約簽字國，及國際聯合會行政院不得不倉皇集會，討論應付德國所引起之驚人事態。德軍進佔萊茵河非武裝區域一事，果將如何解決，請一為推測：

一、令德國撤退萊茵河非武裝區域軍隊，此在德國，自屬絕不可能之事，英國曾勸告德國作表徵上之撤退，法

國方面，於此步驟，似亦可表示相當滿意，但已經希特勒堅決拒絕。

二、法比兩國，重佔萊茵區域 此舉足以引起戰事，灼然無疑，法比兩國在目前如無作戰決心，或未得英國在軍事上之切實援助，恐不敢輕易動兵。

三、對德實施經濟制裁 根據國聯盟約及羅卡諾公約規定，對德施行制裁，在法律上實屬應有之事，而且羅卡諾公約簽字國，尤為不可推諉之責任，但意大利已向法國聲明：「如日內瓦決定對德的制裁，則意國因其本身現受國聯制裁，自然難以遵行」，波蘭與德已由妥協而親善，對德制裁，是否不加反對，即如英國，因其經濟關係之密切，能否以對待意國者對待德國，均成問題，國聯會員國之陣線，未能一致，對德制裁，事實上較對意更為困難，即使經濟制裁，經國聯通過，例以意大利之前例，於事實上不能發生重大影響，蓋亦毫無疑義。

四、接受希特勒之建議，即西方不侵犯公約，西方天空公約及東方不侵犯公約之訂立，凡爾賽和約與國聯盟約之分離，以及德國之重返國聯。此種種建議有為英國及其他國家所樂於接受者，例如西方天空公約之訂立，有必為各國所堅決反對者，如國聯盟約與凡爾賽和約之分離，法

國態度，則至為明顯，現總理薩勞已聲明對於德國之建議，拒絕加以考慮，並謂「萊茵河畔，如有德國兵士一名祇

此一端，即能阻止談判的進行」故希特勒之建議，除非由英意等國，用別種方式，從中斡旋，決非法國所能接受。

五、國聯行政院討論之結果，予德國以空洞之聲斥，

同時英法切實合作，取得軍事上之聯絡 國聯對德，上已言之，殊無一致之陣線，經濟制裁，能否實施，實成問題，德國前次違反盟約，重整軍備，國聯通過決議，除宣稱德國行為之不當外，並無事實之譴責，對此「德國第二次片面廢止國際條約的行為」又未嘗不可按照前例，於已成事實，予以默認，而於德國之非法行為，僅僅予以文字上之聲斥，但英法兩國無論地中海或萊茵河畔，均有切實合作之必要，意阿問題發生以後，地中海英法兩國已取得軍事上之聯絡，至於萊茵河畔，英國現任首相包爾溫於一九三四年六月間，雖有「英國邊境，乃互萊茵，」之宣稱，然除羅卡諾條約以外，英法兩國並無切實之聯絡，設英國此次鑿於德國之得寸進尺，與法國訂定天空協定，在萊茵河畔，設立英國空軍根據地，以防禦德國之侵略，則希特勒或將暫時忍容，表示退步，歐洲和平，或可保持若干時日，蓋希特勒曾謂：「如有英國為德之敵人，德國

決不敢作復仇戰爭，「雖然德國對於凡爾賽和約之縛束，自始即已憤懣而力圖設法解除，即遇歐洲各國之嚴重反抗，德國人民終將不能忍耐，不顧一切，以謀恢復其原有地位，希特勒最能利用德人此種熱烈心緒，以貫澈其政治主

張，故歐洲戰事，終有爆發之一日。德國進兵萊茵河非武裝區域一問題，暫時縱能求一妥協之結果，終為加速歐洲戰事發生之種因，此則可以斷言者也。

中國應實行節制生育乎？

張丕介

因瓊額爾夫人二次來華，中國思想界對於節制生育之擁護與反對，又將引起一番熱鬧的爭論，東方雜誌第三十

三卷第五號便發表了兩篇應時的文字：一篇是介夫君的印度的生育節制問題，其內容完全在報告印度的節制生育運動情形，一篇是董時進君的在中國何以須節制生育，其內容在說明中國有實行節制生育之必要。董君以為「在中國節制生育的問題，本不是『何以必須』，乃是『如何實行』」但他以為「確有不少人仍然懷疑節制生育的必要」所以不嫌詳盡的發表了他的大作。董君——我相信還有許多董君之同調者，——主張中國應實行節制生育，其理由很多，大約可包括以下幾點：

一、「我們再不要迷信中國地大物博的話」，依董君觀察，中國地既不大，物更不博。同時他警告說：「不要忘記中國人口是很稠密的國家」，中國農業經濟不足以養活中國人口的原因，無非是「由於人多地少」。這種情形「實是中國現代化的障礙」。

二、「許多社會上痛苦和罪惡，都是從人口太多出來的」，窮人做了富人的奴隸工具，貧民愈多，富人愈佔便宜。如果「他們再生生不已，永遠翻不過身來。所以限制人口並非殘忍，實是最仁慈的」。

由於上述原因，董君以為可以主張節制生育，因為「必須數減少，質才容易提高」。「中國的人口僅僅不增加還不足，簡直要絕對的減少」。

董君曾經于去年十月參加在無錫開的全國鄉村工作討論會，他曾「已經看出，主張限制生育的人多半是專門研究人口、土地、或經濟的，反對的人，多半不是研究這些

科目的」。筆者無緣參加該討論會，只好承認董君的報告是事實；然而人口問題——節制生育是人口問題中之一部份——所關係者決不止於人口、土地、或經濟，而對於人口問題之主張即站在人口、土地、或經濟科學的立場上，也向來有不同的兩種極端意見，即悲觀派與樂觀派。筆者雖同樣研究經濟科學，但對於董君及其他「節制生育派」的主張却不敢苟同。以下當分別論之。

二

凡主張節制生育者，其主論之前題都不外兩點：第一，「人口過剩」為「許多社會痛苦罪惡」之原因；第二，承認人口過剩現象已存在而其種種惡果業已發生。他們的辦法，即為節制生育，易言之，即減少人口之出生量，而其實施辦法則極不一致，或主張晚婚，或主張禁慾，或主張用科學的方法避孕，或主張造成運動，宣傳節制生育的常識，使人人自動的減少嬰兒出生數目。

這種及與這種類似的主張並不起於近代，且亦不止為研究土地、人口、或經濟的人所倡導。遠者如亞里士多德在其名著「政治」一書中已曾——雖說不完備——主張，國家應限制國民數目之增加。十六十七世紀對人口問題之注

意更為增進，如伯希爾（Becher）會說：『人口之於食糧，如船之於帆檣。船無帆檣不能航行，人無食糧即不能生存……一國中人多食少，不但無益而且有害，結果足以產生怠惰、盜竊、暗殺、暴動、乞丐等。』（註一）至十八世紀，歐洲近代資本主義發生，人口問題更為討論之中心，於是著名的馬爾塞新人口論產生，自此人口論乃成為國民經濟學範圍內之重要部份。馬爾塞新人口論的中心理論可以下列數語簡括之：人類生殖受自然之支配，如不經外界壓迫，即作不斷的幾何級數之增加（二十五年一倍）；

同時食糧增加則受自然條件（土地報酬漸減律）之限制，只能作數學式級數之增加。其結果則為人口常有趨於食糧供給之危險，而造成犯罪、疾病、戰爭等自然的人口調制。這正如莊子所謂『以有涯隨無涯殆矣』。因此他便立下三條定律：

- 一、『人口之增加一定的受生活資料之限制
- 二、『生活資料增加時，人口即與之俱增，如果無強大的或明顯的阻礙。

三、『此種阻礙人口增加而使之與生活資料降於同等水平者為倫理上之強制，罪惡與災難』。（註二）

這三條定律是一切今日主張節制生育者所奉為天經地

義的。但以科學的立場上看，除去第一條有相對的真理外，其餘二條都無根據，無討論之價值。我說第一條定律只有意義的真理，因為：土地報酬漸減律不是絕對的而是相對的。所謂土地報酬漸減者，必須在三個限制條件下方有意義：即（一）土地面積不變；（二）生產技術不變；（三）人類需要不變。反之，可利用之土地面積增加，即今後兩條存在，生產也能增加。如生產技術進步，雖土地面積未變，生產也能增加。如人類需要根本上或部份的改變，生產量也會受到影響。

馬爾塞斯的第二第三兩定律已遭受許多科學家之反証其錯誤；然而世之主張節制人口生育者，反引為主論之根據。如珊瑚夫人，如董君及其同調者，類多受此影響。為明瞭起見，茲再略論於此。

生活資料增加，人口即與之俱增。各時代，各國家，各階級人的區域是很大的，其增加之遲緩雖與經濟息息相關，但並不能因此認為必然性的定律。即以今日而論，比如英國，試看英國國民經濟之資生能力豈不遠過於我國，豈不遠過於印度，豈不遠過於蘇俄，豈不遠過於波蘭、捷克、土耳其？然而英國人口增加率則遠遜於這些國家，何耶？又如英國之中各階級之富力不等，然而據統計中等以下各

階級人口之增加遠過於中等以上各階級，又是什麼原因？向來有一件明顯的社會事實，凡是愈貧乏的人戶，子女數量愈大，反之愈少。凡教育程度高的民族其生殖率即低於教育落後的地方。可見人口之增加遲緩並不是絕對的隨生活資料之增加而增加。斯賓塞爾氏曾由生物學的立場上說明這種原因，以為人類文化程度與生殖率適成相反的關係，因為人類除去物質生活外，又加上精神生活，其精力之一大部份被消耗於文化之創造與享用，則其生殖生力即形減低，而人人以有高尚之精神生活，即可減少其性慾要求，至於社會論理之制裁更是必然的。

至於人口過剩必然的造成許多社會罪惡與痛苦，更是片面之論，人類既不是天生的完美無缺的當然免不了所謂犯罪。所謂罪惡者如怠惰、如盜竊、如奸殺、如暴動、固皆歷史及今日常見之事實，求其原因，表面上或似由於經濟困難，實則有更根本之原因在。社會革命之原因不是因為人多物少，乃是因為制度不良，民生困窘，不是由於人口增加，乃是因為分配不均或富源未開。例如，吸食鴉片，可謂我國社會之最大犯罪，但試問由於人口增加乎，抑由於政府昏弱，教育落後乎？華北一帶白面充斥，是由於人口太多乎，抑由於取締不嚴，人民知識太低乎？工商業

不發達是中國國民經濟屈服於外國資本主義之原因，並非由於人口太多。而中國農業生產之低微則由於中國經濟未能現代化，不能吸收大量的農民於工商業交通業，不能充分的利用富源，並非由於人口過剩。

三

主張節制生育者總說，現在的人口數目太多了，這即是承認人口過剩事實之存在。這一點很值得研究。因限于篇幅，恕不能引用許多數字作證明。我們第一要明白：何謂人口過剩？第二要明白，中國是否已有人口過剩現象？

人口過剩現象不是絕對的，只是相對的，暫時的。一

國之中，其生活資料之生產量不足供給增加人口之需要者，其差別太大時即為人口過剩，反之，則為人口不足。所以國民絕對數目之多寡，每方公里平均密度之大小，都不足以決定人口是否過剩或不足。此外，人口過剩現象有局部的與普遍的兩種。局部的人口過剩又有兩種區別：其一為地域上局部的人口過剩，其一為職業上局部的人口過剩，兩者不必同時發生，亦可以同時存在。如一國中某一區域人口增加而生活資料過於不足時，即為地域的局部人口過剩。如國民經濟之某一部門，如農業，人口增加而農業生

產不足供給全體農民之生活資料即有職業的人口過剩。至於普遍的人口過剩現象，無待說明。

根據這幾個定義來觀察中國是否人口過剩，我相信任何人就不能說，我國已有普遍的人口過剩現象罷，充其量我們只能承認中國有局部的人口過剩。以地域論，內地，尤其是沿海及沿江各省人口較密；以職業部門論則只有農業一項人口較多。即以地域論，沿海及沿江各省之人口分配並非到處稠密。各省可耕可耕之土地面積異常廣大，以職業論，農民數目很多，然而這是整個的國民經濟病態，因為其他部門如工業，商業，交通業可以容納大量人口者皆未發達之故。

董君說：『不要忘記中國是人口很稠密的國家。』中國人口是否已有過剩現象，並不能因為它是否稠密而斷定。中國人口密度每公里才及六二人餘，較之日本（一五六）意大利（一三四），德國（一四〇），荷蘭（二三二），比利時（二六五），英吉利及威爾士（二六四），不可謂稠密。美國與俄國人口稀少，密度較小，是歷史上的關係，並不能視為標準。誠然沿海及沿江各省人口平均密度較大，然純係局部的現象，豈能即認為真正的人口過剩？

事必爲發展工商業及交通業，這是人人共認的。假使中國工商業交通業之發展在五十年內，可達相當的程度，假由人口之分配言，農業人口由百分之八十降至百分之六十，而同時內地殖民大規模的實現，那麼此種暫時的局部的人口過剩，即不難取消了。爲什麼我們不從事於國民經濟之改造，而反從節制生育上，求不可得之民族出路呢？

依人口進化的歷史看來，人口增加在中國七八十年來已入於幾乎靜止的狀態。這是中國前途莫大的危險，並非如節制人口生育者所認爲可樂觀的事實。日本人口增加率在過去半世紀十倍于中國，白人則自一八二〇至一九三〇間亦有三倍的增加。中國今日不但不應有人口過剩？實應相形見绌急起力追之需要。

社會一般的貧困與死亡率之高並非必然的人口過剩之結果，亦不能因此反證人口過剩現象之存在。歷史告訴我們，凡文化落後，政治不良的民族，其死亡率一定高於文明進步，政治清明的國家。英國人口密度在一八二〇年爲每方公里七九·九人，而其死亡率則爲在三〇左右。一九〇五年英國人口密度超過二百二十人，而其死亡率則減爲一九·六·德國在一八七一年之人口密度爲八〇左右至一九〇五年則爲一一〇左右，在三十年間已有三分之一強之

增加；而其死率則自二七·二減爲一九·九。其他如法國、意大利、美國、日本莫不如此。這些國家人口增加，而死亡率減低。

中國、印度人口多，死亡率亦高；然而誰使爲之，誰令致之？假使兩國經濟改良，政治改良，社會改良如其他強國，難道人口死亡率便不會減低麼？中國人死於吸食毒品者雖無統計，但實際上爲死亡表中一重要份子，則無可置疑。難道這些人死亡於人口過多麼？

誰都知道中國之貧困主因是（一）帝國主義經濟之侵略；（二）國民經濟不健全的之片面發展；（三）政治制度不良。中國經濟之自然條件雖不能說凌駕世界各國，但至少比德國，比日本不壞。但因貨棗於地，「自己沒出息」，所以發生一般的貧困，人口多固然受罪的人多；人口少貧困問題也不會因此解決的。

四

主張節制生育者說，人口政策不是量的問題而是質的問題。董君說：「必須數減少，質才能提高。」又說：「中國的人口僅僅不增加還不足，簡直要絕對的減少。」這種主張中有兩種大錯誤。第一，人口問題應質量並重，徒

重質不重量，減少量以提高質是根本不正確的思想。在今日世界各民族爭生存的時代，那一個民族重大質好，便有競爭條件；那一個量少——縱有較好的質——也要吃虧的。蘇俄是社會主義國家，然其人口量之注重不亞於任何帝國主義國家，其人口增殖率在十數年間實數倍於我國。印度人口固多，但國質太劣，或可說由於政治不良，文化落後，致於質不良，所以沒有獨立能力。

第二種重大錯誤，是以爲質之提高係於量之減少。以

爲中國人口減少，便可以提高人口之質，未免太淺薄了。

假定中國人口只有二萬萬，或只有二萬萬，難道中國人口之質便可提高三分之一或加倍否？滿清入關後，對蒙古防其强悍難制，乃力倡喇嘛教以愚之，以減少人口，現在的蒙古人比元初少了數倍，而蒙古的政治地位也從此斷絕了。假使以爲減量與改良質同時並進即可免去此種危險，那麼何不專門改良質呢？何必減量呢？

根據以上的討論，我認爲中國今日實在沒有實行節制生育的必需。

雖然，我也是一個反對「濫造劣質」盲目增加人口的。我以爲中國今日對人口問題應特別注重其質的改造，不過不必同時從事於量的限制而已。要改造人口之質，這是國家與社會之責任，應從根本上下手。以筆者愚見，要解決中國人口問題，政府不應從枝節上從事於節制生育而應力行下述四點：

一、禁止早婚並改良社會衛生設備。

二、厲行內地移民。

三、發展並提高國民教育。

四、發展並改造國民經濟之結構使各部門有均衡的比例。

三五、三九、于陵園。

註一 Becher: "Politischer Diskus" pp.310. S. Art. "Bevölkerungslehre und Bevölkerungspolitik" in Hand Wörterbuch der Staatswissenschaft.

註二 Malthus: Über das gesetz der Bevölkerung. Kap. II.

極權黨治論

費思江

(一) 要求實施憲政的兩種心理

第一種，黨中同志對於國民黨治國自信力的失墜。其最大的原因：為國民黨內部已失掉統馭能力，黨內既不能團結，對外自無力量可言。雖有總理的遺教，終于無法

實行。由此錯誤觀念，遂發生牽強附會，有所謂結束訓政，實施憲政的主張，履行還政與民的諾言，以為如此，便可以避免一般人的攻擊目標，可以拯救國難。

第二種，黨內外人，對於三民主義有發生懷疑不能救國者。其最大原因：為國民黨自掌握政權以來，在事實上所表現的，便是外交着着失敗，政治未見清明，馴至黨國破碎，強鄰壓境，抵抗無力，足證國民黨的主義政策未行，在此國難嚴重期中，益使反對國民黨和懷疑三民主義者振振有詞，因而有改革政制的倡導，甚至有人創議廢黨治為民治的主張。以為如此，便可以卸却國民黨人的罪過，可以由人民負其救國的責任。

這兩種心理上的錯誤觀念的造成，第一個原因，是國民黨失掉了自信力，第二個原因對於三民主義發生了懷疑

，不然的話，我們應該設法克服反對者的論調，辯證這種錯誤觀念。

(二) 總理指示我們建國的途徑

在總理的全部遺教中，特別是建國大綱中所指示的建國的三個時期——軍事、訓政、和憲政——尤不可忽略。打倒了軍閥，肅清了匪患，便是結束了軍事時期，到訓政開始時期。軍事時期，就是革命的破壞時期，故其工作成效，較為顯著，而且迅速。到了訓政時期，就是進行革命的建設時期，它要有一定的建設程序，最要緊的如地方自治的完成，同時人民都要有受四權使用的訓練以後，才能授予政權。並且在一省須有全數之縣皆達完全自治者，得為憲政開始時期，即為全省之地方自治完全成立時期。但現在各省全數縣份的自治工作，是否已經完成，人民四權的訓練，是否可以運用，這些個當面問題，決然不能加以輕易斷語，如果實施憲政的條件還沒有具備的話，即使頒佈了一部憲法，究與憲政何補？

(三) 目前中國需要一個極權的黨治

中國在過去和現在，始終還沒有做到真正的黨治——一黨專政——的局面，因為黨的組織支離破碎，黨的意志，隨之渙散，黨中既無一個中心勢力，足以代表，因以黨譽日毀，黨勢益衰，這在一黨專政中是一個最大的缺憾！

現在中國人民並不需要甚麼一部美麗憲法的出現，而是需要目前安定社會的生計，和教育的普及，因為目前已

有訓政時期的約法，要發生效力的話，正和憲法一樣重要

，如果把訓政時期的建設工作還沒有完成以前，率然頒佈憲法，實施憲政，這是無異宣告國民黨的死刑！

頒佈一部憲法，在事實上既絕對不能解除國難，那麼與其主張實施憲政，不如繼續訓政，如果不此之間，將罪責卸於全國國民，這不但是違背了總理的遺教，並且有負全國民眾的付託之重。現在唯一救亡圖存的途徑，只有從新整理黨的組織，軍事政治的一切，都統一於黨，從事建立起一個極權的黨治，以禦外侮，刷新內政，這才是目前救國的要圖！

廣 西 的 學 生 軍 訓

自 強

一、緒言

衍者有之，消極反對者亦有之。而中央政府亦因道路遙遠，無法監督，故不能有澈底的成功。廣西當局有見及此，

軍事訓練為國防教育重要的一部，若無軍事訓練，則所謂國防教育不啻徒托空言，與書生談兵無異，我國自九一八事變以後，中央已通令各省市中上學校加緊軍事訓練，並由訓練總監部派遣軍事教官擔任教授，以求推行有效。然施行以來，成效尚少，不是青年學生不願意受此拘束生活，便是教育者本身，不了解軍訓的益處，以故因循敷

許多政令，最要的，就是（一）民團訓練（二）公務人員訓練（教職員在內）及（三）學生軍訓，以增厚人民的自衛政策，

而達到民族獨立的最後標的。關於民團訓練及公務人員訓練，另有詳細辦法。茲將學生軍訓的實際情形，略述如下：

二、訓練情形

廣西在實施學生軍訓以前，據白健生先生云：「事前亦曾召集上學校校長主任開會商討，我們是想把體育時間，改授軍訓，但有的說軍訓太呆板不如體操樣活動，軍訓不能代替體育，以阻碍青年思想；有的說，全國運動會舉行的時候，廣西學生若不習體育，則將來怎樣派得出選手？更有的說，這樣做去，恐廣西的優秀學生，盡將他往」白先生一一解答，羣疑始釋，乃于二十年秋開始

實施，凡高中以上學校男女學生，均一律分別施行軍事訓練及看護教育；初中或同等學校男女學生在校時每星期將

體育三小時改授軍訓，而以體育作為課外運動。（高中亦同）修業期滿後，須集中分別受軍事訓練及看護教育一學期，自二十四年度起，除集中訓練照原舉行外，又改初中學生修業期間，一律施行青年軍事訓練，仍為三小時，其餘高中以上學生軍訓，並規定訓練時間：（一）大學學生自第一學期至第四學期，專科學生自第一學期至第三學期，

每星期施行五小時之訓練。（女生三小時）其餘各學期施行三小時。（女生一小時）（二）高中學生或同等學校學生，以第一學期全期施行訓練。在訓練期間，每星期劃出十二小時為英語、數學、國文等學科使用時間。其餘二十小時，則完全施行軍訓。至于第二學期以後，則每星期施行三小時之訓練。（女生一小時）（三）高中以上軍訓學生每年暑假期間，在放假前施行野營演習，或步兵特種武器教練兩星期。他們的訓練目標，要達到：（一）初中或同等學校男生養成步兵軍士，女生養成看護；（二）高中或同等學校男生養成陸軍預備初級軍官佐，（經理軍醫及其他特種軍事技術人材），女生養成護士，以符合「寓將于學」的標準。

三、軍隊管理

我們看了他們軍事教育的程序及訓練經過，就曉得他們是有計劃而且時間很長久的，廣西學生受了這種嚴格的軍訓，一旦有事的時候，的確是可以參加實際戰爭的。至于校內的軍隊管理，更為嚴格切實。我們覺得廣西的青年學生，起居飲食的日常生活，差不多完全是一個兵士，全省各學校裏面，上自校長教師，下至校工，沒有一個人不

是穿五元之灰色布制服的。各學校之組織，除教導處外，

按照各校人數之多寡，並有軍事訓練大隊或軍事訓練獨立隊之組織，均受駐省最高軍事機關管轄，省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僅負督飭指導之責，其各種編制如下：

1. 廣西高中以上學校軍事訓練大隊編制表

區別階級	名額備考	區別階級	名額備考
大隊長少(中)校	一	大隊長少(中)校	一
副官中(少)尉	一	副官中(少)尉	一
隊長中(上)尉	每隊一員	隊長上尉	每隊一員
隊附少(中)尉	每隊一員	隊附中(少)尉	每隊三員
助教軍士(准尉)	每隊一員	助教軍士(准尉)	每隊三員
司書上士	一大隊部設之	學文書軍士	下上
學生	每隊以九十人至一百八十人為標準	軍需軍士	上上
號兵上等兵	二	司號軍士	下上
勤務兵上等兵	一大隊部一名每中隊一名	司藥軍士	上上
附記：(一)官兵薪餉與軍隊同(二)軍訓辦公費大隊部	大隊部設之	看護士兵	上下
每月二十元每中隊每月五元(三)經理衛生由校	大隊部設之	號兵	上上
長指定人員協同隊長辦理(四)各隊官長應互相	大隊部設之	勤務兵	上上
協同擔任訓練	大隊部設之	衛兵班長	下下

2. 廣西初中軍事訓練大隊編制表

區別階級

考

大隊長少(中)校

一

副官中(少)尉

一

軍醫上尉

一

隊長上尉

一

隊附中(少)尉

一

助教軍士(准尉)

一

學文書軍士

一

軍需軍士

一

司號軍士

一

司藥軍士

一

看護士兵

一

號兵

一

勤務兵

一

衛兵班長

一

准尉助教每隊限設一員

每隊以一百名至一百三十名為標準

大隊部設上士三名下士二名每隊上士一名

大隊部設之其所屬在三隊以上者設二名

大隊部設之

大隊部設之

大隊部二名每中隊二名

大隊部設之

衛兵二等兵 八同右
傳達上等兵 二同右
炊事兵一等兵 一大隊部四名每隊八名
飼養兵上等兵 大隊部設之
乘馬 一 同 右

附記：（一）軍訓官兵薪餉與軍隊同（二）軍訓辦公費大

隊部每月八十元每中隊每月四十元（三）大隊部

馬乾每月九元

3.廣西初級中學及同等學校青年軍事訓練大隊編制表

區別階級額數備 考

大隊長少（中）校 一 以軍官充任

大隊附上尉 一 以軍官充任

中隊長中（上）尉 每中隊一 以軍官充任

中隊長中（上）尉 每中隊一 以軍官充任

助教軍士（准尉） 每中隊二 以軍訓畢業生充任又准尉助教每隊限設一員

學生 生 每中隊學生以九十人至二百人為標準 一大隊部設之

文書軍士 上士 一 暫不設

號兵 上等兵 二 暫不設

勤務兵 上等兵 一 大隊部一名每中隊一

附記：（一）本表適用於有學生兩中隊以上學校（二）經

理衛生由校長指定人員協同辦理（三）官兵薪餉與軍隊同（四）軍訓辦公費大隊部每月二十元每

中隊每月五元（女校無）（五）教練不同時間之官長助教須互相協同教練（六）各校女生（女校除外）如設有女指導員時即由該員負責管理仍歸大隊長指揮（七）附有看護教育班之學校每班月給辦公費毫洋三十元

4.廣西初級中學及同等學校青年軍事訓練獨立隊編制表

區別階級額數備 考

大隊長上尉 一 以軍官充任

大隊附中（少）尉 一 以軍官充任

中隊長中（上）尉 每中隊一 以軍官充任

中隊長中（上）尉 每中隊一 以軍官充任

助教軍士（准尉） 有學生一百名以下學校設一員一百名以上設二員均以軍訓畢業生充任又准尉助教每隊限設一員

學生 生 有學生一百名以下學校設一員一百名以上設二員均以軍訓畢業生充任又准尉助教每隊限設一員

勤務兵 上等兵 一 暫不設

附記：（一）本表適用於學生二百名以下之學校（二）經

理衛生文書由校長指定人員協同辦理（三）官兵薪餉與軍隊同（四）軍訓辦公費每月二十元（女

校無）（五）設有女生指導員之學校（女校除外）
女生即由該員負責管理仍歸隊長指揮（六）附設
看護教育班之學校每班月給辦公費毫洋三十元
因此，廣西的中上學校，其學生日常生活之管理，無
論起居飲食各方面，通統由軍訓大隊部負責，學校教職員
不過擔任普通學科之教導事宜，而軍訓大隊部之各位負責
人員，又都是出身軍官學校，自然能處理裕如，切實做到
學校軍事化的理想，這是廣西學校軍訓的特色，而值得我們
注意的。

四 結語

廣西之政治宗旨，是三自主義——自治、自給、自衛
、牠們的中上學校澈底施行軍事訓練，也就是「寓將於學」
，以達到其自衛標的。年來許多人參觀廣西以後，輒異
口同聲的說他們是模範省；其實我覺得廣西還是正在從事

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問題

周憲民

目前報載中常會通過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原則
，重要內容：「一、選舉方法，職業團體選舉與地方選舉

並用。二、代表名額，暫定八百名至一千二百名。職業選
舉佔百分之四十。地方選舉佔百分之六十。」第一屆國民

建設的途中。至於教育方面，並無甚特色，甚或有許多地方，比我們還落後得多。其最足使我們模倣的，就是這種軍訓辦法，和訓練情形。我們已知道德國在歐戰失敗後，受了凡爾賽條約種種約束，正式軍隊多被解散，其總統興登堡氏在國會演說云：『我們的德國，既將担负國防的軍隊完全被解散，但我們國民的強健身體的鍛鍊，精神的剛健，在今日被解散軍隊的德國，尤為緊要。因此，我們德國，新創設體育制度，為德國國民全體平素鍛鍊身心的應有義務，希望將來對於國事，有所貢獻』。這種體育其名，軍訓其實之教育，在廣西足以當之。若中央政府能參照

此種辦法，切實施行，我想中國不但可以建築很偉大的軍事國防，就是將來實行徵兵制度的時候，在營年限亦可縮短，可將士兵應受教育的一部，在未入營前，便可完成，到了相當時候，我們也可驅逐敵人出境，宣布廢除一切不平等條約，願我政府其速圖之！

大會，將行使兩種極重大的職權：一為創制憲法。二為選舉第一屆總統副總統立法監察兩院長立法委員監察委員。（依憲草規定）不獨為世界各國所矚目，且與我國家的未來命運大有關係。代表名額，選舉方法，實應慎重規定。茲特提出一些意見，願與國人共討論之。

立法院通過的憲草，是集合許多學者專家及黨國各負責人的主張，幾經修正而成的。我們先來看：憲草關於國民大會代表名額及選舉方法，是怎樣規定？

第二十七條 國民大會「以左列國民代表組織之。

一、每縣市及其同等區域，各選出代表一人。但其人口逾三十萬者，每增加五十萬人，增選代表一人。縣市同等區域，以法律定之。

二、蒙古西藏選出代表，其名額以法律定之。

第二十八條 國民代表之選舉，以普通平等直接記名投票之方法行之。

看上面的條文，是以縣市及其同等區域為選舉單位。代表名額，乃以選舉單位為標準。全國共有一千九百四十一餘縣，除失地尚未收復之遼吉黑熱之一百六十縣外，計有一千七百八十餘縣，連各市，及蒙古西藏，及與縣市同等之區域，及人口在三十萬以上每加五十萬人之增選額，應

有代表二千名左右。中常會今忽減為八百名至一千二百名，且定為職業團體選舉佔百分之四十，地方選舉佔百分之六十，是完全打破憲章以各縣市為選舉單位的規定了。中常會變更的理由如何？未經宣布。我們的推測，當不外三點：一、代表名額太多，會議時難得良好秩序。二、職業團體，多社會有力份子，舉出代表，可以增加大會的力量。三、各縣人口，多寡不齊，每縣舉代表一人，似欠公平。除此三點以外，不知還有其他理由否？今就此三點而論，理由都不充足，我覺得仍有維持憲草規定的必要。

國民大會的性質，與普通國會，截然不同。國會是立法機關。國民大會的職權，雖有創制法律，然不以創法為限，乃為全體國民行使最高主權之會議。只有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的「蘇維埃聯邦大會」，差可比擬。「蘇聯大會」，由州市蘇維埃之二千餘代表所組織。市蘇維埃於每二萬五千選民中舉代表一人。州蘇維埃於每十二萬五千選民中舉代表一人。與我國憲草規定的縣市選舉單位制相符。不過蘇聯的市州選舉人口比例，相差甚遠。蘇聯歷次舉行大會，二千餘代表，相聚一堂，通過重大問題，安然無事。我國二千餘代表之國民大會，也不過決定幾個重大問題，何須慮其因代表較多而無良好秩序。且二千餘人

編號而坐，只要有能幹主席，善於運用會議規則，議案內容，簡單明顯，可決否決，投票行之，又何致紊亂呢？代表名額，實不必因顧慮會場秩序而故意減少。

職業選舉，可多給社會有力份子的參政機會，所以近代西洋政治家，多以職業選舉為一種優良選舉制。國民大會，加入各職業團體的代表，原則上我們固不反對。但是職業選舉與地方選舉，限制代表人數為四六分配，那就未免忽視國民大會的性質了。前面說過，國民大會，非普通國會可比。國民大會之代表，乃為代表全體國民。各種職業，都包含在內。我國有四萬萬七千餘萬的國民，只有用地方選舉制，使全國各縣市，都有代表參加，方可表現國民大會的普遍性，也可藉此鞏固國家的統一。社會有力份子，尚有被選為立法委員監察委員之機會。即不由職業團體選舉大會代表，各職業團體中的活動人物，參政之階，仍然很多。且地方選舉，各界都可競選。直接選舉，更不致為少數人所操縱。又何必限制代表人數，以職業和地方作四六的分配呢？倘若中央一定要職業選舉與地方選舉並重，何妨在地方選舉代表名額之外，（即每縣市及其同等區域各選出代表一人）另定職業選舉的代表名額。但名額不宜太多，因為國內健全的職業團體，尚不多見。且須限

制職業團體在二十五年一月一日以前成立的，方有選舉代表權。記得前年國民會議的議員，是用職業選舉制。各省都是由少數投機家，臨時雜湊些會員，組織農會工會商會教育會之類。投票日，或招集些會員，一人投幾票甚至幾十票；或雇用幾個人包辦寫票，就算是選舉了。我們希望這次的國民大會，無論是地方選舉，是職業選舉，總不要再開以前少數人包辦選舉的種種笑話才好。

我國各縣的人口，少則幾萬人，多則幾十萬，選舉代表，若完全以人口數做比例，自然是不公平的。但憲草第二十七條之規定，不取人口比例，乃以地方為單位，每一單位，選出代表一人。這種辦法，表面上雖似不如人口比例的均勻，然就地理而論，各縣市為地方行政之基本區域，相沿甚久，都有深厚的歷史根據。人民的語言風俗，也是各縣市不同。每一縣市選一代表，有三種好處：一、任何偏遠閉塞的縣份，都可選出代表，足以引起一般選民投票的興趣，免為少數人所包辦。二、各縣市都有代表，藉可啓發各縣市一般國民的國家觀念。三、每一縣市選舉代表，即可以每一縣市為一選舉區，辦理選舉，較為便利。若照中常會所定代表名額，最多一千二百名。地方選舉，只佔百分之六十，乃只七百二十名。分配於二十餘省，每

省選舉代表名額，至多只可合到全省縣市總數二分之一。勢須將各縣市選民所投之票，送省會開票所彙算，以得票較多者當選。這樣辦理，最易釀成弊端，定有許多糾紛。即為肅正選舉起見，也以每一縣市各選一代表為妥善的辦法。

第一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的原則，雖經中常會決定。但尚須由立法院起草，再送中政會中常會通過後，方能公布。我提出上面幾點意見，希望關心國事的人，來共作一番詳細的討論，以供當局的參考，期待最後極合理的決定。

調整中日關係之外交的運用

賀仲烈

中日兩國在目前情勢之下，要用外交方式去解決一切糾紛，似乎是不容易達到目的的。其理由是：第一，中日直接交涉的機會，已一再錯過；第二，日本在華行動已超越正常外交的軌範；第三，中日兩方各自擬定的談判原則距離太遠。請申言之。

中日直接交涉的機會，最初錯過於「九一八」事變之初；嗣後又錯過於李頓報告在國聯宣告的時候。日本入寇瀋陽，強佔滿洲，據現在的事實證明，當初僅僅是駐在中國一部份日本軍人一種偷雞嘗試的企圖。侵略中國，雖然是他們早定的國策，可是，在那時，外憂於破壞九國公約，非戰公約，國聯盟約的罪名，內受文治派之牽制，全國上下，還不會有詳密的計劃與完善的準備；幣原主持的

外交，雖不如所標榜其甘如飴之中日共存共榮親善外交，却與所謂強硬外交派，畢竟有一紙之隔。那時如果我們的外交當局，不存虛驕之氣，一方面訴諸國聯，通告九國公約的簽字國，促起國際上輿論的制裁，一方面毅然決然的與日本直接談判，兩國未嘗不可在短時間內，恢復正常關係。李頓報告書發表之後，國際輿論對日詰責的空氣，相當緊張；又當「一二八」戰役之後，日本軍事經濟，都受相當的損失，國內輿論與國會對軍部都表示不滿；那時我國如果決定和日本開誠談判，上海問題與東三省問題同時解決，一部份的屈辱，在所不免，但是兩國關係一經返復常軌，或不至如今日之得寸進尺，予取予求了。這兩個機會失去之後，日本對於國聯制裁的空氣，已經戳穿了的紙

老虎，同時對於中國內部的弱點更深一層的看透了。到現在中日更來直接談判調整關係，除非中國能無條件的承認日本一切要求外，別無交涉可言。

其次，日本在華的行動已超越正常外交的範疇。外交有一定的方式，亦有一定的限度。不遵守一定的方式，超越一定限度，便無軌範可尋。譬如下棋，譬如競賽，雙方應互相遵守一定的規則，才可舉行。外交本為平時的戰爭，其所以異於戰爭者，在於兩國互守歷史上相沿來的國際外交公例。現在日本在中國在是軍事行動，飛機隨時飛入領空，軍隊隨時佔據車站，浪人遍中國南北，扶植傀儡組織，干涉內政，破壞經濟建設，這不僅是國際公法所不許，就根據中日所訂的一切不平等條約，日方亦未曾獲得這些權利。換一個別的國家祇有用武力對付，尙何外交可言？況且日本的外交機構，亦就發生問題，法定的外交權力屬於一處，而實際操縱外交政策的屬於又一處。一個駐華大使的聲明，不能拘束駐華軍官的行為；一個外務省正式外交的承諾，拗不過軍部的搖頭。在這樣情形之下，外交談判，復何信守可言？

復次，中日兩方所懸擬的外交原則距離太遠。誰也知道中國政府很早就聲明不肯簽訂喪失國土的條約。「以不

侵犯主權為限度，謀各友邦之政治協調；以互惠平等為原則，謀各友邦之經濟合作。」這又是最近中國當局對外的新姿態，而最近廣田外相所發表調整中日關係之三大原則：

（一）中國取締排日；（二）中日「滿」關係的調整；（三）赤化共同防禦。不論其內容所包既廣，意義又極空泛，如果一定要中國接受這三個原則以為談判的基礎，則無異於正式宣告中國失去軍事政治經濟外交的自主權，恐怕任何人當國，都不肯而且亦不敢簽訂含有此種原則性質的條約。雙方所懷談判之原則，相距如此其遠，雖調整關係之空氣，甚囂塵上，其前途必無結果，蓋可斷言。

從另一方面說來，我們對着日本，雖然不可全恃外交方式去調整中日關係，對着日本以外與遠東有關係的列強，却應大事外交活動。利用國際間的矛盾，促成一種有利於我們的外交形勢，這大概不失為弱國救亡圖存應急之法。目前在遠東國際關係上有兩種最矛盾最衝突的主張，一為日本的東亞門羅主義，一為英美的門戶開放主義。二者都以競爭中國為目標。前者是要獨佔，後者是要機會均等。這種矛盾日益深刻化，中國還可苟延殘喘？這兩種主張一有消長或互相妥協，中國便成了列強利益的調和的犧牲品。就目前形勢看來，似乎有兩個場合，這種矛盾有妥

協之可能。

第一、目前日本侵略中國，向華北着着進展，逼着英美在遠東方面有合作對日的趨勢。倫敦海軍會議英美的合作，便是這種趨勢的表現。英美在遠東方面的合作，愈臻鞏固，日本的東亞門羅主義，愈感到威迫，獨佔中國的野心便無法完全實現。結果祇有讓其他與遠東有關的國家對中國共管一轄，重行分割中國的土地，或劃定新的勢力範圍。再不然就是列強承認「滿洲國」的獨立之外，再來一個條約，保證中國的領土完整，行政獨立，對列強門戶開放，機會均等，這樣總還算是中國的大幸了。

第二、假如東菲事件，日益擴大，地中海的風雲，日益緊張，英國無力顧及遠東，美國的海軍計劃尚未完成，要在太平洋上建立一個新的均勢，英美祇有承認日本在華行動之自由換得英美太平洋上屬地之安全保障。最近報載：日本廣田外相，訓令駐美齊藤大使，與美國務卿赫爾磋商日美訂立政治協定問題，確保太平洋上之日美瓜分權，美國學者如外交政策學會主席蒲爾（R. L. Buel）亦有主張承認滿洲國，讓日本在華取得優勢，祇要日本對太平洋其他各處能遵守華盛頓條約集體保障制度。

上述兩種情形，任何一種，一經實現，對於中國是大

大不利的。前者實現，中國僥倖或可回復庚子拳亂後的狀況，然而已經喪失了一個偌大的滿洲。不幸呢，則十八世紀俄、普、奧、瓜分波蘭的悲劇，未嘗不會重演於中土。後者實現，那簡直以中國為三十年前的朝鮮了。太平洋上這兩種矛盾——東亞門羅主義與門戶開放主義——其間消長妥協之機，我們不可不深切注意，充分利用。否則，聽其自然演變，結果是人為刀俎，而我為魚肉了。

總之，日本對於既成事實所得的權利，決不肯輕易放棄。我們希望用外交的方式去收復國土，除非利用國體上其他的力量，是不會實現的。一八四八年普魯士佔據丹麥的索列士維格，何耳士太因（Schleswig Holstain）二州，要不是英、法、俄、各強出面調停，普魯士決不會無條件的撤退駐軍。一八九五年中日戰役之後，要不是俄、德、法、三國強迫干涉，日本怎肯輕易放棄遼東半島？前例如此，於今又何獨不然？

因此我們以為對付正面侵略的國家，祇有集全國的力量與之苦鬥；從另一方面促進其他與侵略國有利害衝突的國家使之日趨於矛盾，以減少侵略國對我壓迫之凶威，這是弱國救亡圖存惟一的方法。意大利的統一，加富爾聯法以抗奧匈；德意志的統一，俾士馬克聯俄以制法，都是這

一個方式所造成歷史。僅言聯外，未免過事依賴，然徒以孤力抵抗亦必致虛擣取敗，必須二者並施，方能奏效。現在與遠東有密切關係的國家除中日而外，是蘇聯與英美三國。這三個國家對日對中的關係，恕未一一詳加分析。

好在國與國之間，無信守不渝之世好，亦無永世不忘之世仇，賢明的外交當局，高瞻遠矚，審時度勢，胸中應該自有千秋。

鷄鳴書屋

南京楊公井十號

電話二二六〇二

本書屋爲謀國內學術界購書便利起見已與東京各大書店接洽妥當舉凡日本出版之圖書雜誌報紙等均可代爲購訂素稔 貴館購置書籍爲數甚鉅如蒙 賜顧在京者請以電話通知卽當派員趨前接洽外埠定購普通書籍照定價加一軍事書籍照定價加二請將書款由銀行匯下自收到書款日起四週間內當將書本寄奉倘不知定價實數可先酌惠定洋若干俟書本到時再行通知賜款手續至爲簡易敝書屋並備有新書月報圖書目錄如蒙 索閱請附郵票二分註明何種書籍目錄以便按類奉贈

本刊投稿簡則

(一) 本刊歡迎關於政治、外交、經濟、財政、教育

欵明暢爲原則

具原書卷頁（最好能將原著者歷史作一極簡要）投寄譯稿，須附原文，以資核對，稿末並須附

之介紹

(三)來稿務請繕寫清楚，並加新式標點。

(四)來稿須於姓名下加蓋圖章，書明通信地址。

(五)來稿揭載後，酬本刊全年一份。

(六)來稿概不退還，惟附有郵資預先聲明者例外。

(七)來稿本刊有增刪修改之權，如不願增刪修改者

，請先聲明

(八)來稿請直寄南京石鼓路一〇九號本社編輯部。

武拔南大荒魏北今濟金現北蟻察杭生上中大拔力正花羣新大中立鷄
日城代方華州海國公牌生中央達鳴
上海進提昌衆島玉新出南圖雜文廣活雜報提行中衆樓命
雜誌公司出版版雜書誌化告爾國雜誌書誌代書書書書書書書
書書書恒書合誌文具供流通報公辦公公辦
店社店局局店君局社社司社司社司店司司部店局局局局局局屋